证券代码:000750 证券简称:国海证券 公告编号:2025-14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4月10日,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长何春梅女士的书面辞职申请。因工作调动原因,何春梅女士拟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法定代表人等职务。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的有效运作,何春梅女士将在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时正式离任,在此之前将继续履行董事长、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法定代表人等职责。何春梅女士正式离任后将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何春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何春梅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

何春梅女士于2014年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在任期间始终强化党的领导和经营管理相融合,带领公司主动融入国家发展战略、服务地方发展,坚守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扎实做好"五篇大文章",以高质量金融服务助力实体经济和新质生产力发展;坚持以投研为引领,以专业和科技为抓手,深化"客户、精品、能力提升"三大工程,打造精品研究、大财富、大资管和机构业务特色,差异化特色化竞争优势不断显现;把握机遇推动公司完成多次再融资,资本实力和综合实力显著提升;持之以恒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内控管理,建设面向未来的人才队伍,打造并落地有国海特色的企业文化体系,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打下坚实基础。公司董事会对何春梅女士为公司改革、创新、发展所付出的辛勤努力和卓越贡献,表示诚挚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750 证券简称:国海证券 公告编号:2025-15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4月11日在广西南宁市滨湖路46号国海大厦4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经与会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董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赵妮妮董事、倪受彬独立董事、刘劲容独立董事通过视频方式参加会议,其他6名董事现场参加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春梅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一)同意补选王海河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同意该董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无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三、《关于召开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其中,现场会议的时间为2025年4月28日14:30,地点为南宁市滨湖路46号国海大厦1楼会议室;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有关规定执行。

股东大会审议如下提案:

(一)《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第(二)项提案需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二日

附件

王海河先生简历

王海河,男,1979年2月生,中共党员,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硕士。曾在国家开发银行广西分行、国家开发银行办公厅工作,曾任国家开发银行风险管理局信用风险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风险控制与法律事务部副总经理、党委专项巡察组副组长、风控与外派人员管理部(监事会工作部)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党委宣传部部长、协同部总经理,广西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2022年12月至2025年4月,任国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23年7月至2025年4月,任该公司董事长。2017年12月至2024年1月,兼任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4月至今,任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王海河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曾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及证券公司董事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750 证券简称:国海证券 公告编号:2025-16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1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敬请各位股东审慎投票,不要重复投票。由于股东重复投票导致对该股东的不利影响及相关后果,由该股东承担。

(五)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8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2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28日9:15-15:00。

公司将在2025年4月23日发出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22日。

(七)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5年4月2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和参加表决,或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南宁市滨湖路46号国海大厦1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二)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2日登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以及登载在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三)其他特别说明

因本次股东大会仅选举一名董事,因此提案1.00不适用累积投票制;提案2.00需要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即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持证券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证券账户卡及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法人股东的证券账户卡、能证明委托法人股东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营业执照等)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依法出具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书面委托书。

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书至少应当在大会召开前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登记时间:

2025年4月23日至2025年4月25日,9:30-11:30,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文件的要求:

1.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2.委托人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3.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2)。

4.受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五)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71-5539038,0771-5532512

传 真:0771-5530903

电子邮箱:dshbgs@ghzq.com.cn

联 系 人:覃力、易涛

(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求详见本通知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二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360750;

(二)投票简称:国海投票;

(三)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四)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5年4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4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下午3: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经过股东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方可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50,股票简称:国海证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特授权如下:

一、代理人具有表决权

二、本人(本单位)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三、本人(本单位)对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亲笔签名、盖章):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数量:

委托人联系电话:

委托人联系地址及邮编:

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联系电话:

注:本授权委托书各项内容必须填写完整。本授权委托书剪报或复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688676 证券简称:金盘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2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1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4月9日~2026年4月8日
预计回购金额	3,000万元~5,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1.8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258%
累计已回购金额	373.37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1.52元/股~31.76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5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41.72元/股(含),回购股份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最终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21)。

二、首次实施股份回购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4月1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118,000股,占截至2025年4月11日公司总股本457,440,992股的比例为0.025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1.76元/股,最低价为31.5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733,740.3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25—027
债券代码:128101 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股东会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4月11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4月11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1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11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京东大道1699号公司办公楼3-1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主持人:曾吉勇

6、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243人,代表股份113,710,04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10.8616%。其中:

1、现场会议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9人,代表股份94,592,6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9.0355%;

2、网络投票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234人,代表股份19,117,35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1.8261%。

3、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234人,代表股份19,117,35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1.8261%。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会,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参加了会议。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2,395,16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0494%;反对10,774,1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751%;弃权540,7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755%。

参加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7,802,4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8136%;反对10,774,1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3580%;弃权540,7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284%。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会由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方世扬、谌文友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出席会议董事签字确认的《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关于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4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01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步披露控股子公司格拉默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Grammer Aktiengesellschaft(以下简称"格拉默")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数据为格拉默初步核算,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准确的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

格拉默于德国时间2025年4月11日披露了2025年第一季度初步业绩数据的公告,本公司将格拉默公告内容同步披露如下:

一、格拉默预计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显著增长

德国乌尔森索伦,2025年4月11日——初步数据显示,格拉默在2025年第一季度实现了盈利同比显著增长。本季度集团营业收入将达到487.4百万欧元(2024年同期:498.6百万欧元),经营性息税前利润将大幅攀升至23.9百万欧元(2024年同期:9.4百万欧元)。经营性息税前利润扣除了4.7百万欧元的负向汇率影响。

这一积极态势主要得益于"Top 10"计划实施的重组措施正在逐步显现成效。公司针对EMEA地区的产能进行了调整,以适应当前客户需求下降的市场环境。就安贝格生产基地达成的重组性和前瞻性的劳资协议也对业绩产生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基于现有业绩表现,格拉默执行董事会重申了对2025财年的全年预期:营业收入预计与上年持平,约为19亿欧元;经营性息税前利润目标维持在约6,000万欧元。

需特别说明的是,上述展望的实现将主要取决于地缘政治局势的后续发展及其对全球经济的影响。

二、对公司的影响

从2024年财务数据来看,格拉默营业收入占公司集团收入的70%以上,格拉默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将对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格拉默预计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性息税前利润为23.9百万欧元、净利润为9.7百万欧元(2024年同期:-5.7百万欧元),根据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格拉默2025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65.40百万元(2024年同期:人民币-41.43百万元),将实现扭亏为盈。

综上,格拉默预计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同比去年显著增长,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也将因格拉默业绩提升而显著高于去年同期。

三、风险提示

格拉默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数据为格拉默初步核算,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准确的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88419 证券简称:耐科装备 公告编号:2025-009

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不送红股。

● 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和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内容

(一)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的具体内容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64,015,936.02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03,965,569.52元。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并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截至2025年4月10日,公司总股本82,000,000股,以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620,828股后的股本81,379,172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2,551,668.80元(含税),占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50.85%。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截至2025年4月10日,公司总股本82,000,000股,以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620,828股后的股本81,379,172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转增股本32,551,669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14,551,669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实际登记结果为准。

如在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和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和转增总额。如后续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发生变化,公司将另行申请审议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执行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根据实施结果适时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登记变更手续。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 形。相关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2,551,668.8	24,600,000	24,600,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4,015,936.02	52,428,267.46	57,209,568.17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01,398,840.9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81,751,668.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57,884,590.5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81,751,668.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41.23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53,747,530.1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735,048,112.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7.3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全票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该预案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经营现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全票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该预案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经营现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发展规划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二)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688419 证券简称:耐科装备 公告编号:2025-010

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是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关 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董事会上,关联董事傅祥龙、阮运松、黄明玖、郑天勤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一致同意。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审查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并形成以下意见:公司2024年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2025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开展正常经营管理所需,公司自身业务与关联方的业务存在一定的关联性,也存在交易的必要性,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关联交易作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3.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2025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未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监事会同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监事会上,关联监事江洪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监事对该议案一致同意。

(二)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度预计发生金额	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铜陵市慧智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600.00	380.81	定制化产品市场行情波动
	查小平	150.00	126.48	
关联租赁	铜陵光启科技有限公司	30.00	23.59	
合计	/	780.00	530.88	

注1:以上为不含税金额;

注2:公司向慧智机电采购定制件和加工服务;

注3:查小平向公司提供食堂菜品,用于公司员工的工作餐;

注4:公司向铜陵光启科技有限公司出租厂房。

(三)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2025年度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2025.3.31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2025年度金额与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铜陵市慧智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600.00	10%	18.73	380.81	6.41	定制化产品市场行情波动
	查小平	150.00	100	28.10	126.48	100.00	
关联租赁	铜陵光启科技有限公司	42.00	100	9.37	23.59	81.03	2024年租赁从2024年5月开始,2025年预计全年金额。2025年租赁面积增大。
合计		792.00		56.2	530.88	/	

注1:以上为不含税金额。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铜陵市慧智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名称	铜陵市慧智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4年05月31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傅祥龙
注册资本	300万元
住所及主要办公地点	安徽省铜陵市铜陵经济开发区中小创业园15栋2号
经营范围:	自动化设备及配件设计、制造、销售,钢材、耗材、劳保用品销售,冲压制品生产、销售,化工材料(除危险品)销售,提供劳务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	董事傅祥龙持25%股份,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资产总计3,147.8万元,净资产1,736.9万元,营业收入1,540.4万元,净利润280万元。

(二)查小平

1、基本情况

查小平,男,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340721196903******。

2、关联关系

查小平为董事阮运松配偶的弟弟,为个体工商户。

(三)铜陵光启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铜陵光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4年03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侯光波
注册资本	500万元
住所及主要办公地点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泰山大道北段951号2栋1号
经营范围: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元器件制造;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金属加工机械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关联关系	为公司监事江洪实际控制的合肥海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黄明玖及郑天勤合计持有合肥海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10%股份,黄明玖任合肥海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资产总计579.4万元,净资产449.5万元,营业收入340.5万元,净利润-20.5万元。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出租厂房,相关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并结合市场价格情况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为维护双方利益,公司在上述预计的范围内,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方签订对应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均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经常性、持续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遵循公平,自愿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或输送利益,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及监事回避了表决,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基于公司经营需要而进行,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688419 证券简称:耐科装备 公告编号:2025-012

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耐科装备、本公司或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207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5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为37.85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75,925,000.00元,扣除各项不含税的发行费用74,593,725.7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01,331,274.28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1月2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容诚验字[2022]230Z0300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024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3,661.21万元;(2)2024年公司以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107,800.00万元,理财产品到期赎回116,600.00万元;定期存款35,900.00万元,定期存款到期51,400.00万元。公司2024年募集资金账户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1,483.61万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65,999.64万元,其中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产品尚未到期的余额人民币11,200.00万元,进行定期存款尚未到期的余额人民币29,000.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25,799.64万元。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0,133.13
减:2022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25.33
其中:2022年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874.23
2022年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451.10
减:2022年以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67,000.00
加:2022年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45,800.00
加:2022年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17.75
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69,025.55
其中: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	21,200.00
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7,825.55
减:2023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91.72
减:2023年以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139,200.00
减:2023年以闲置资金定期存款	44,500.00
加:2023年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140,400.00
加:2023年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1,343.41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68,177.24
其中: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产品尚未到期的余额	20,000.00
其中: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定期存款尚未到期的余额	44,500.00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677.24
减:2024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61.21
减:2024年以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107,800.00
减:2024年以闲置资金定期存款	35,900.00
加:2024年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116,600.00
加:2024年闲置资金定期存款到期赎回	51,400.00
加:2024年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1,483.61
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65,999.64
其中: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产品尚未到期的余额	11,200.00
其中: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定期存款尚未到期的余额	29,000.00
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5,799.64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2年11月2日,本公司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百大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行营业部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7月11日,国元证券及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开发区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井湖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工行铜陵百大支行	1308020029200246657	14,576.85
工行铜陵百大支行	1308020029200246409	3,234.35
中国银行铜陵分行营业部	179769105890	415.69
中国银行铜陵分行营业部	188769100474	40.85
中国银行铜陵分行营业部	176769116940	85.7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开发区支行	1308029219100119236	7,362.9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井湖支行	12641001040029178	83.24
合 计		25,799.64

注:若尾数有差异,为四舍五入导致。

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7,178.26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 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12月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874.23万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为385.46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关于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2]第230Z3073号),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核验和确认。公司已于2022年12月8日完成了置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2024年度未发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年12月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7,0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3年8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及增加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对超额使用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追认,并增加1,000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额度由人民币67,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68,000万元。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4年8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024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投资产品如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万元)	是否赎回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3年第367期B款	9,000.00	2023/10/12	2024/1/12	1.2-2.79%	60.52	是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3年第438期B款	11,000.00	2023/12/6	2024/3/7	1.2-2.79%	77.36	是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4年第061期B款	10,600.00	2024/2/6	2024/5/28	2.38%	85.62	是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090期D款	10,000.00	2024/3/12	2024/7/29	2.39%	83.92	是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4年第133期F款	45,000.00	2024/4/15	2024/8/14	1.2-2.39%	411.57	是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226期C款	8,500.00	2024/6/5	2024/8/14	0.95-2.29%	37.33	是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342期P款	11,200.00	2024/8/22	2025/2/25	1.2-2.49%	-	否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344期N款	19,500.00	2024/8/22	2024/12/30	1.2-2.39%	136.07	是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345期P款	3,000.00	2024/8/22	2024/9/27	0.95-2.29%	6.59	是
合 计	127,800.00				898.98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产品的余额为11,200.00万元。

2024年8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于中国农业银行进行多笔定期存款到期日均为2025年2月,预计收益率约1.6%。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进行定期存款尚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29,000.00万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2024年度未发生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2024年度未发生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4年度未发生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年9月30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在半导体封装装备新建项目总投资额不变的情况下,新增建设光伏发电系统投资金额450.00万元,减少建筑工程费用(含安装工程费)投资金额450.00万元,由5,715.00万元调整为5,265.00万元。

2024年9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综合考虑当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等因素,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将募投项目"半导体封装装备新建项目"、"先进封装设备研发中心项目"、"高端塑料型材挤出装备升级扩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5年12月。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2024年度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具体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5]230Z0651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认为:耐科装备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耐科装备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耐科装备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附表1: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2日

附表1:

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70,133.1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61.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78.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半导体封装装备新建项目	否	19,322.00	19,322.00	19,322.00	2,895.35	5,697.55	-13,624.45	29.49%	2025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先进封装设备研发中心项目	否	3,829.00	3,829.00	3,829.00	443.21	782.92	-3,046.08	20.45%	2025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端塑料型材挤出装备升级扩产项目	否	8,091.00	8,091.00	8,091.00	322.66	697.78	-7,393.22	8.62%	2025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1,242.00	41,242.00	41,242.00	3,661.21	7,178.26	-34,063.7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2024年9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综合考虑当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等因素,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将募投项目"半导体封装装备新建项目"、"先进封装设备研发中心项目"、"高端塑料型材挤出装备升级扩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5年12月。 半导体封装装备新建项目:由于过去两年大部分时间半导体行业处于下行周期,处于产业链的封装装备行业整体低迷,公司结合募投项目对应市场的实际需求情况,秉承安全、合理、有效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在募投项目的推进上更加谨慎、科学,并适度调节,确保公司募投项目稳步实施;又因前期行政审批、施工过程中优化调整报批以及前期恶劣天气等因素影响,厂房基础建设工程亦未能在预定时间内竣工。鉴于此,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并综合考虑内外部环境变化,保证募投项目的建设成果更好地满足公司发展要求,公司对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调整。 先进封装设备研发中心项目:本募投项目利用公司预留地块进行规划建设,与"半导体封装装备新建项目"亦在同一预留地块一并规划建设。为整体统筹募投项目建设并保证工程质量,两募投项目统一规划,统一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鉴于此,公司对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再次调整。 高端塑料型材挤出装备升级扩产项目:本项目内容为利用公司现有厂房16,000平米进行改造建设,购入专用生产装备,形成年产400台套塑料挤出模具和50台套下游设备的生产能力。本募投项目是利用公司已有厂房进行改造后升级扩产。为推进募投项目协同整体发展,"半导体封装装备新建项目"已先行购入部分设备并放置在已有厂房内,加上本项目部分设备也已购入并放置在厂房内,导致已有厂房内暂无空间进行全面改造扩产升级。本项目须待"半导体封装装备新建项目"厂房基础建设完成后,将先行购入设备搬离已有厂房释放空间后全面启动。鉴于此,公司对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再次调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12月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874.23万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为385.46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关于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2]第230Z3073号),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核验和确认。公司已于2022年12月8日完成了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年12月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7,0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3年8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及增加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对超额使用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追认,并增加1,000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额度由人民币67,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68,000万元。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4年8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产品的余额为11,200.0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4年9月30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在半导体封装装备新建项目总投资额不变的情况下,新增建设光伏发电系统投资金额450.00万元,减少建筑工程费用(含安装工程费)投资金额450.00万元,由5,715.00万元调整为5,265.00万元。											